

浙江大学工会委员会文件

浙大工〔2020〕5号

浙江大学教代会、工会 2020 年工作要点

2020 年浙江大学教代会、工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全会会议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中国工会十七大精神以及学校第十四次党代会各项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学校中心工作，以理论武装新境界维护核心，以建功立业新贡献服务中心，以竭诚服务新成效凝聚人心，以深化改革新突破提振信心，助力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进一步团结全校教职员工在更高质量、更加卓越、更受尊敬、更有梦想上发力，书写高质量高水平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浙大篇章。

一、重点工作

1. 提高政治站位，牢牢把握教代会、工会工作正确政治方向。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工会组织的重大政治任

务，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结合起来，通过学习研讨、集中培训、专家辅导等形式，引导广大工会干部旗帜鲜明讲政治，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巩固主题教育成果，建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长效机制。

发挥宣传教育阵地作用，深化“中国梦·劳动美”主题宣传活动，积极开展以校庆、国庆等重要节庆为契机的系列主题活动，强化教育引领，进一步引导教职工爱国爱校，传承、践行和弘扬校训、浙大人共同价值观及浙大精神。运用好工会“一网一微一刊”阵地加大宣传力度，主动做好舆论引导工作，团结动员广大教职工坚定不移跟党走。

2. 突出建功立业，忠诚服务学校改革发展和“双一流”建设。充分发挥工会组织的群众优势，开展“面向双一流 服务新发展”建功立业主题活动，引导教职工主动投身学校高质量完成首轮“双一流”建设评价，高水平做好“十三五”规划收官，科学编制“十四五”规划。做好2020年全国劳模和先进工作者推选工作，继续创建劳模创新工作室，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进一步为各类人才发挥活力创造条件，进一步发挥“双代会”代表，各个专门委员会、青年教授联谊会、女教授联谊会等高层次平台在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学校改革发展中的作用。

3. 深化民主管理，助力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一步强化和保障“双代会”的作用，不断健全以“双代会”为基本形式的教职工参与民主管理制度。深入贯彻教育部 32 号令精神，落实学校党委提出的“三个凡是”精神，筹备做好学校第八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二十二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的各项工作。建立健全代表密切联系群众、深入调研的长效机制，优化代表意见建议征求与反馈平台，关注教职工的重大关切。

4. 坚持立德树人，不断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充分发挥教代会“三育人”工作委员会的作用，培育选树典型，组织开展好浙江大学第十届“三育人”标兵和先进集体的推选、评比和表彰活动，进一步优化规范评选流程，加大活动宣传力度，通过线上线下同频共振，展现教师风采，推评出具有先进性、代表性的标兵和先进集体。继续做好“三育人”先进事迹报告和宣讲活动，打造“师说”论坛品牌，探索教书育人新途径。各二级工会要结合自身工作实际，不断创新手段方法，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营造良好的育人氛围。

5. 助力疫情防控，全方位关爱防控一线医护人员。充分发挥群众组织的优势，制定助力疫情防控的工作方案，严格落实分层分类的防控措施，号召全校各级工会组织和工会干部参与进来，深入细致地做好思想引导，广泛挖掘宣传奋战在一线的医务人员和援鄂医疗队员等先进事迹，助力打赢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总体战阻击战。强化温暖

慰问，协同联动附属医院工会，做好援鄂医疗队员和疫情防控一线人员的“一人一帮扶”工作，协调解决好家庭实际困难和需求，采取上门走访、微信慰问、发慰问信等多种方式，对医务人员及其家属开展慰问。主动配合教育行政部门，关心关爱援鄂人员子女学业，帮助医护人员解决后顾之忧。加强人文关怀，做好医务人员及其家属的心理危机干预和心理疏导，给予积极的精神关怀，组织开展疫情防控一线医务工作者的疗休养。

6. 竭诚服务职工，深入推进“暖心爱心工程”。把竭诚服务教工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依法为教职工争取最大利益，满足教职工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不断深化党代会提出的“暖心爱心工程”，进一步关心关爱教职工，主动沟通协调，穿针引线，在身心健康、子女入学等方面进一步将工作做深、将好事办好，切实增强教职工的归属感、获得感、幸福感。牵头联动各部门多渠道、多形式加大工作力度，制定增强教职工身心健康计划，通过深入实施医疗保障工程、强身健体工程、文化素质提升工程、心理健康工程等营造关心关爱的校园氛围。进一步发挥基础教育工作办公室的作用，强化与杭州市教育局以及周边中小学的联系，争取校内外优质教育资源，支持附属学校的发展，全力做好教职工子女入园入学等协调工作，吸引并留住更多高层次人才，助力“双一流”建设。

二、常规工作

1. 着力提高提案质量和办理水平。不断完善教代会提案工作机制，组织动员代表在“双一流”建设、“十四五”规划等重大事项积极建言献策，从源头上提高代表提案质量。坚持“校领导领办提案”制度，促进重点难点问题的解决，营造重视提案工作的良好氛围。加大重点提案“回头看”工作力度，进一步推动提案的落实。激励提案承办单位更加重视提案办理，切实增强办理实效。优化教代会提案系统，加大对优秀提案和提案办理先进单位的表彰和宣传力度，发挥优秀提案的示范作用，进一步提升提案工作影响力。

2. 充分发挥教代会代表闭会期间作用。发挥好教代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进一步做好“双代会”闭会期间开展的校情通报会、教代会代表巡视工作，加强组织和策划，提高影响力。增强代表责任感与履职意识，提升代表参与民主管理和监督的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拓展教职工参与学校管理的途径，努力做好“金点子”合理化建议的征集和落实等工作。推进完善院级教代会制度，不断推进基层民主建设。

3. 积极助力教职工岗位成才。精心组织做好第五届全国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参赛及学校青教赛等活动，为青年教师搭建成长进步的平台，营造重视教学、潜心教学的良好氛围。进一步发挥好女教职工委员会和青年教职工委员会的作用，做好女工、青工等群体工作。以“求是情 巾帼行”系列活动为平台，系统开展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系列活动，

做好三八红旗手、巾帼先进的推荐、选树工作。大力推进“青春汇”品牌建设，校院两级青工委加强联动，整合资源，打造单身青年教职工交友联谊平台等。协同做好新教职工入职培训，帮助青年教职工更快融入浙大。

4. 竭诚构建全方位服务体系。进一步做大做强“爱心基金”和大病医疗互助保障项目。做好困难职工建档摸底工作，把帮扶、“送温暖”工作做细、做实、做准。关注女教职工特殊权益的保护，进一步促进“妈咪暖心小屋”建设。认真贯彻疗休养有关规定，组织好劳模等先进教职工疗休养，指导院级工会积极开展疗休养工作，引导鼓励更多高层次人才参与疗休养活动。推动完善教职工福利制度，加强与社会资源的“联合”。继续推动“1250安居工程”建设，做好相关后续配套服务。加强普法宣传，普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持续推进“遵法守法·携手筑梦”法律服务行动。加强源头参与，发挥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委员会、福利工作委员会的作用。

5. 深入推进“智慧工会”建设。要加强智慧管理能力，注重发挥信息化手段更好服务教职工，建设智慧工会，为治理现代化赋能。深耕工会网上工作服务平台，稳步推进工会财务预约报销系统、网上模范教工之家、劳模信息数据库等有关服务上线。继续完善工会会员信息数据库，不断优化提升工会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教代会提案等信息化工作平台建设，进一步推进工会服务资源互联共享，提升工会工作管理效能和服务水平。

6. 打造昂扬向上的职工文化。组织开展有特色、有活力、有影响力、教职工参与面广的文体活动，制定增强教职工身心健康计划，推进校教职工美育中心建设。完善工会大学堂课程体系设置，加快推进紫金港校区校级教职工活动中心建设，丰富教职工文化生活。加强支持力度，充分激发社团协会的内生活力，发挥各类教职工社团在校园文化建设中的生力军作用。支持院系俱乐部开展活动，大力建设积极活泼、健康向上的校园文化。

7. 充分激发院级工会活力。继续开展工会系统“一院一品”建设活动，培育和凝练出一批叫得响、记得住、有影响、可持续的富有时代特征、工会特色的文化品牌。健全完善领导班子密切联系基层工会组织机制，搭建院级工会互鉴互学、交流沟通的平台，进一步加强院级工会服务资源互联共享，提升工会工作管理效能和服务水平。持续推进教工之家建设，加强对搬到紫金港西区的各院系教工之家建设指导和支持，保障教工活动场所。加强对异地校区工会工作指导。

8. 切实加强工会自身建设。不断加强工会专兼职干部队伍建设，优化完善院级工会主席例会，组织工会干部分层分类分批赴革命圣地、西迁之地等举行爱校荣校、理想信念教育。进一步关心关爱全校工会干部，为他们更好开展工作提供有力支持。坚持问题导向，加强工会理论研究和创新，探索新常态下教代会、工会工作的抓手和途径。加强工会组织建设，进一步优化运行机制、管理模式和工作方式，营造民

主、和谐、温暖、快乐的工会文化。

9. 严格规范工会财务管理。充分发挥工会财务工作在工会全局工作中的支撑保障作用。依法收缴工会经费，保证工会经费稳步增长，提升经费保障能力。坚持工会经费“服务工会重点工作、服务院级工会、服务教职工”原则，统筹兼顾，优化结构，提升经费使用绩效。进一步完善工会财务管理制度，健全监督机制，提升经费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推进工会财务信息化建设。

10. 积极推进工会系统党的建设。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助力做好“全国党建示范校”创建工作。加强工会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深化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认真抓好“一岗双责”，加强廉政风险点的梳理、排查和防控，做好校院两级工会廉政文化建设和干部的廉洁教育。

